

麦克奥迪股权转让会成功吗：我所在公司股权要转让，估计就2个月的事，转让后公司就不存在了，我在这公司在过几天就三年了，合同即将到期，如果两个月以后公司遣散我们，该怎么赔偿？还有我的合同过几天到期了，公司要是不给我续签怎么样？请专业人士解答。100分，-股识吧

一、未经股东同意股权可以转让吗且会有法律效力吗

分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股份）：1.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股东之间相互转让股权，无需其他股东同意，转让合法。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如公司章程约定股东无需其他股东同意可自由转让股权，则转让合法。

2.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股东持有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无需其他股东同意。

但发起人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符合前述条件的股份转让合法。

相关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一条、第一百四十一条

二、外资企业股权转让可否以人民币计价

展开全部法律没有禁止不可以以人民币计价。

但是，如果要以人民币计价，在股价的支付方面，在外汇管理部门会产生一些麻烦，具体可咨询当地的外汇管理部门。

所以，一般在实务操作过程中，股权转让的股价都是以被转让的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的币种来计价的。

三、我所在公司股权要转让，估计就2个月的事，转让后公司就不存在了，我在这公司在过几天就三年了，合同即将到期，如果两个月以后公司遣散我们，该怎么赔偿？还有我的合同过几天到期了，公司要是不给我续签怎么样？请专业人士解答。100分，

您好如果是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当给劳动者经济补偿，具体补偿的标准是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

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如果没签订劳动合同，还要承担双倍工资赔偿，未交社保，还要补缴员工入职以来的所有社保。

《新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二条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超过一个月不满一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二倍的工资。

四、在股权转让中，已经办理质押的股权能不能顺利转让成功？请四川最有名的律师回答这个问题呢？

在质押期间，未经质权人同意，出质股东不得转让或再质押已经出质的股权。

股权质押后由于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质押登记，在办理解押前不能做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相对来讲比较简单，需要协议、纳税证明、新的章程然后办理工商登记就行了。

质押稍微麻烦一些，需要注意下面几点：(1)股东向作为债权人的同一公司中的其他股东以股权设质，不受限制；

(2)股东向同一公司股东以外的债权人以股权设质，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而且该同意必须以书面形式即股东会议决议的形式作成；

(3)在第(2)情形中，如果过半数的股东不同意，又不购买该出质的股权，则视为同意出质。

该种情形，也必须作成股东会决议，并且应限东会议中明确限定其他股东行使购买权的期限，期限届满，明示不购买或保持缄默的，则视为同意出质。

律师港湾解释需要准备的材料大概有以下几种：

申请人签字或者盖章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申请书》；

记载有出质人姓名（名称）及其出资额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名册复印件或者出质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复印件（均需加盖公司印章）；

质权合同；

出质人、质权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五、私下里转让的股份是否有效？原始股何时可抛售？

私下订立的合同只要不存在违法行为也是有效地，但是上市前你的名字和持有的股份必须出现在股东名单当中。

上市一段时间后可抛售。

转让原始股先要公司其他股东同意转让，然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再然后，公司需要修改公司章程，最重要的还需要去工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把你的股东身份记载在工商部门的相关资料上。

参考文档

[下载：麦克奥迪股权转让会成功吗.pdf](#)

[《建信股票基金赎回要多久》](#)

[《小股票中签后多久可以上市》](#)

[《今天买的股票多久才能卖》](#)

[下载：麦克奥迪股权转让会成功吗.doc](#)

[更多关于《麦克奥迪股权转让会成功吗》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73698057.html>